

普建委〔2021〕14号

关于普陀区苏州河沿线 综合整治工程三标段变更初步设计的批复

普陀区市政管理中心：

你中心上报的《关于普陀区苏州河沿线综合整治工程三标段变更初步设计的请示》收悉，苏州河沿线综合整治工程三标段(中远两湾段)，位于普陀区苏州河东侧，东起彭越浦泵站，西至江宁路桥，总长约1690米。经研究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工程的初步设计变更

1. 步道贯通调整。步道尽量利用原有沿河步道及广场进行贯通，原场地低于3.6标高的的进行抬高处理，沿河共享步道及广场改用石材。

2. 内部步道及广场提升调整。内部步道及重点区域广场铺装材料改成石材，原有老旧破损路面及花坛挡墙面层重新进行铺贴。

3. 绿化布局调整。由于增加沿河贯通步道导致必须移栽乔木，

对外开放区域绿化需要优化再调整。

4. 取消围墙增加绿化隔离。绿化隔离以中层为主，通过丰富的层次搭配到达隔离的效果，节点广场处可根据场地及空间需要设置相对通透的隔离形式，绿化隔离中设置隐形的隔离网。

5. 栏杆调整。西区保留原滨河栏杆形式，结合场地进行抬升，增加链条，东区抬升后栏杆进行更新。

6. 增加三处栈道外挑。三处节点做外挑栈道，相应位置需要对防汛墙进行重新改造，增加水上工程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参照原标准

建设参照原建设标准。

请接次批复后，抓紧办理相关手续，尽快组织实施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1年3月9日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1年3月9日印发

(共印4份)